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鹤发改资〔2025〕67号

关于鹤山市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（小范街一带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）概算的批复

鹤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：

报来的《关于申请审批鹤山市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（小范街一带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）初步设计和概算的函》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鹤山市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（小范街一带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）核定概算控制在493.34万元以内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

项目改造范围面积约7731平方米，改造内容主要包括：新建部分混凝土路面，道路摊铺沥青砼，拆除树池、侧石、斜坡、步级等障碍物，购置垃圾箱，重新规划停车位及交通标线标识，以

及排水、排污、绿化、照明等升级改造，其中新建雨水管 449 米，新增排水检查井等。

三、项目招标方式请严格按照鹤发改资〔2024〕107 号文件招标核准意见表核准的内容执行。

四、请严格按批复的内容和建设规模组织项目实施，结合相关规范文件要求优化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编制工作，并按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，完善用地手续后方能开工建设。

五、请严格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加快项目实施。如需对本批复所规定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局，并按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办理。

附件：鹤山市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（小范街一带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）概算核定表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5 月 23 日

附件：

鹤山市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（小范街一带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）概算核定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核定概算（万元）
一	建安工程费用	389.79
二	工程其他费用	62.82
1	勘察费	3.12
2	设计费	15.59
3	监理费	9.74
4	其他建设费用	34.37
三	预备费	40.73
概算总投资		493.34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、住建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。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投资管理股

2025年5月23日印发
